

证券代码：300211

证券简称：亿通科技

公告编号：2020-062

# 江苏亿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	-----------	--------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 二、公司基本情况

###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亿通科技	股票代码	30021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周叙明	殷丽	
办公地址	江苏省常熟市通林路 28 号	江苏省常熟市通林路 28 号	
电话	0512-52818003	0512-52816252	
电子信箱	zhouxuming@yitong-group.com	yinli@yitong-group.com	

### 2、主要财务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41,806,062.21	51,766,885.96	-19.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044,306.64	2,469,816.74	104.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3,976,031.20	2,426,349.51	63.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4,190,864.12	31,820,558.72	-23.9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67	0.0082	103.6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67	0.0082	103.6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6%	0.51%	0.55%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491,384,332.67	522,642,322.97	-5.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53,638,222.04	478,861,512.70	-5.27%

###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14,58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王振洪	境内自然人	48.40%	146,506,073	0		
周晨	境内自然人	2.82%	8,550,085	0		
李欣	境内自然人	2.03%	6,129,331	0		
王桂珍	境内自然人	1.85%	5,584,792	4,188,594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58%	4,768,430	0		
马晓东	境内自然人	1.23%	3,733,424	0		
王育贤	境内自然人	1.23%	3,720,100	0		
黄鑫虹	境内自然人	1.07%	3,250,000	0		
王兵	境内自然人	0.58%	1,746,295	0		
常鑫民	境内自然人	0.55%	1,679,782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王振洪和王桂珍为夫妻关系属于一致行动人；周晨与李欣为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1、公司股东周晨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外，还通过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8,550,085 股，合计实际持有 8,550,085 股。 2、公司股东李欣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外，还通过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6,129,331 股，合计实际持有 6,129,331 股。 3、公司股东黄鑫虹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外，还通过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32,500,00 股，合计实际持有 3,250,000 股。					

###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 1、报告期内公司总体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年初董事会制定的发展总体目标和经营计划，持续立足于有线电视行业及智能化监控工程服务两大主营业务。

2020年1-6月份公司实现营业收入为4,180.61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9.24%；营业成本2,870.85万元，比去年同期下降26.05%；实现毛利1,309.75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1.16%；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财务费用四项期间费用发生额为780.98万元，比去年同期下降29.57%；实现营业利润为617.60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21.57%；实现利润总额为618.33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21.20%；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为504.43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04.24%；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419.09万元，比去年同期下降23.98%；基本每股收益为0.0167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03.66%；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为1.06%，较上年同期增长0.55%。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为4,089.71万元，CATV网络传输设备与智能化监控工程服务业务的主要经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类别	本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 (%)	上年同期实现营业收入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 (%)	同比增减 (%)
光网络传输设备	512.80	12.54%	822.60	16.04%	-37.66%
同轴电缆网络传输设备	273.50	6.69%	439.52	8.57%	-37.77%
数据通信网络设备	1,192.62	29.16%	1,859.19	36.26%	-35.85%
智能化监控工程	2,110.79	51.61%	2,006.06	39.12%	5.22%

**(1) CATV主营业务：**公司CATV网络传输产品主要客户为各地广电运营商服务，产品主要用于广电网络双向化改造建设和广电增值业务。目前广电运营商正加快对智慧广电、雪亮工程、多媒体融合业务等新业务的建设投入，部分广电运营商放缓了对现有网络双向化的建设速度，总体市场需求量减少，对公司双向网改造传输设备的销售造成一定影响。报告期内，公司结合广电行业发展和公司实际经营情况，根据行业的不同招投标模式，以选择资金状况、资信情况等相对较好的地区优先应标供货，为稳定产品的盈利能力对部分毛利率相对较低的产品进行市场营销调整。同时广电行业市场竞争尤为激烈，产品中标价格呈现持续下降趋势。

报告期内，CATV网络传输设备实现收入共为1,978.92万元，比去年同期下降1,142.38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下降36.60%；实现毛利288.80万元，比去年同期下降270.52万元，下降比例为48.37%。其中：

①有线电视网络光传输设备受广电双向网改造放缓的实施影响和不同产品规格及市场销售结构需求量的变动，部分光设备的市场销售量比去年同期有所下降，同时受市场销售价格下降的影响，该类产品实现收入512.80万元，比去年同期下降37.66%；实现毛利50.89万元，比去年同期下降71.24%。

②较为传统的同轴电缆网络设备的产品价格和毛利相对较低，随着行业内数据业务的建设该类设备市场趋向萎缩。报告期内，该类产品实现销售收入为273.50万元，比去年同期下降37.77%，实现毛利27.17万元，比去年同期下降77.14%。

③数据通信网络设备由于受各地广电运营商双向网数字改造的放缓，该类设备共实现收入为1,192.62万元，比去年同期下降35.85%，实现毛利210.75万元，比去年同期下降20.03%。

下降原因主要为EOC设备、ONU设备等产品国内市场的销售量比上年同期下降33.64%，实现收入为740.46万元，比去年同期下降661.72万元，与去年同期相比下降47.19%；实现毛利为96.12万元，比去年同期下降30.23%。

国外市场上半年主要受疫情影响和市场价格影响，家庭互联MOCA设备、多媒体用户终端的销售量比去年同期有所下降，实现出口销售收入为452.16万元，比去年同期下降1.06%；实现毛利114.63万元，比去年同期下降8.86%。

**(2) 公司智能化视频监控工程项目**是充分利用公司现有客户资源及广电行业网络资源优势，与各地政府以及广电运营商合作实施，主要以政府买服务方式为主进行复制推广。公司现在实施的视频监控工程服务主要是采用广电双向数字网改造成果技术为载体，即基于广电双向网构建的智能化视频监控系统，根据广电双向网组网特点，主要采用集中管理、分布部署的设计架构，依据先进性、实用性、安全性、兼容性以及扩容性等原则，并根据系统监控业务量大小不断优化监控信息流量，为用户提供高质量的监控系统服务。智能化监控小区服务是基于广电双向网络建设TCP/IP“多网合一”的特点，将小区视频

监控系统、楼宇可视对讲系统、门禁一卡通系统、家居智能化系统、家居安防系统、周界防盗系统、车辆管理系统、巡更系统、信息发布系统、物业管理系统等多项系统融为一体，提供一站式小区智能系统建设解决方案。

报告期内，公司智能化监控工程实现收入共2,110.79万元(其中大连分公司实现收入为61.73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104.72万元，增长比例为5.22%，实现毛利950.05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243.18万元，增长比例为34.40%，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公司结合市场情况减少毛利率相对较低的智能化弱电工程，同时公司积极拓展视频监控业务市场，在原有项目的基础上根据当地政府的需求拓展新增视频监控端口，以稳定和提升智能化监控工程的总体毛利。随着智慧城市、平安城市、雪亮工程的推广实施，视频监控项目业务是公司智能化工程服务中的主要业务，公司实施的社会治安动态监控服务项目除实现稳定收益外，随着新增视频监控端口的实施验收完成并确认收入，报告期内视频监控项目实现服务收入为1,649.93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4.70%。

### (3) 主营业务收入分区域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主要集中在境内各广电运营商，各区域间由于外部环境、网络建设进展及运营商阶段性采购等不同，出现的增减幅度也有一定差异。其中：

华北区域实现销售收入为81.07万元，比去年同期下降84.93%。主要因北京歌华有线双向网改造设备的需求量下降。

华中地区实现销售收入为105.77万元，比去年同期下降60.84%。主要因湖北省网运营商采购光网络传输设备、FTTH光纤到户产品等需求量下降，实现销售比去年同期下降。

东北区域实现销售收入为160.18万元，与去年同期相比增长30.52%。主要因公司新增视频监控项目实现收入增加。

华南区域因受广电增值业务开展的影响及公司市场营销策略的调整，主要为广西市场销售量下降，实现销售收入21.63万元，比去年同期下降41.65%。

华东区域因受广电双向网改造进度及广电增值业务开展的阶段性影响，报告期内实现销售收入3,127.69万元，比去年同期下降12.73%。

西南区域因云南昆明EOC产品供货量增加，报告期内实现销售收入比去年同期增长，该区域总体实现销售收入141.21万元，与去年同期相比增长18.98%。

报告期内，国外市场实现出口销售收入为452.16万元，比去年同期下降1.06%。

(4) 报告期内公司在保障公司正常经营资金需求的情况下，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报告期内实现理财产品收益共109.97万元，比去年同期减少38.37万元；实现利息净收入393.92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192.96万元，其中工程分期收款项目实现融资收益44.98万元，比去年同期下降37.89万元，存款利息净收入348.93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230.85万元；同时通过持续加强内部管理以及经营风险控制，着重加强应收账款的管理，报告期内各项应收款项下降，按会计政策计提的坏帐准备比去年同期减少65.27万元；

上述主要因素，公司2020年1-6月份实现净利润504.43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57.45万元，增长比例为104.24%。

## 2、技术研发：

2020年上半年度公司开展了“多路MoCA光交换机”、“采用G.Hn技术的同轴以太网数据传输系统”、“支持10Gbps光网络的MoCA2.5G数字光站”、“二合一光网络终端”、“支持SFP形态的低频EoC数字光站”、“超低功率光接收机”、“基于HINOC技术的高宽带低时延EoC系统”、“平安城市综合运维管理平台”、“带噪声控制功能的1.2GHz宽带双向放大器”、“2.5G型MoCA家庭互联终端”、“WiFi远程信息管理系统”、“无线通信网络信号补点设备”、“导轨式GPON-ONU”、“短距离卫星信号光传输设备”、“多波分RFoG光站”等研发项目。2020年1-6月份公司研发项目投入369.87万元，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重为8.85%。

截至2020年6月30日，公司共获得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的各项专利共95项（其中：发明专利22项、实用新型专利11项、外观设计专利62项）及国家版权局颁发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52项。报告期内，公司原始获得授权实用新型专利2项、外观专利6项。

研发支出占营业收入比重如下表：

项目	2020年上半年度（元）	2019年上半年度（元）
营业收入	41,806,062.21	51,766,885.96
研发支出总额	3,698,704.83	3,779,452.84
研发支出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8.85%	7.30%

**3、市场拓展：**公司以“满足客户需要”为前提，实现快速反应机制以满足不同客户的差异化市场需求；推进“营销与技术服务网络中心”相结合，通过精细化管理、营销策略调整、产品的持续改进及有线电视产品的推广，在保证市场竞争力、盈利能力的同时，巩固市场份额。

报告期内，公司以主营业务为核心，以产品研发和市场开拓为工作重点，在稳固现有市场的基础上择优加大市场拓展力度，HFC光设备等有线电视网络传输设备、EOC等数据通信网络设备先后在沈阳、浙江等地区招标中入围，根据客户采购需求实行供货。

公司继续利用有线电视数字双向网改造成果，加大智能化监控工程服务新增端点的扩大以及提升运维服务质量，进一步拓展区域覆盖率，持续积极拓展基于有线电视网络技术之上的社会治安动态视频监控工程服务和解决方案，为公司后续稳定持续发展奠定基础。

#### 4、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 (1)公司前5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2,289,351.46	5.48%
2	第二名	1,992,436.80	4.77%
3	第三名	1,632,764.16	3.91%
4	第四名	1,588,034.98	3.80%
5	第五名	1,551,282.48	3.71%
合计	--	9,053,869.88	21.67%

报告期内，公司前5大客户实现收入905.39万元，占总收入的比例为21.67%，前5大客户实现收入占全部营业收入比重与去年同期相比下降6.17%，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前5大客户中，第一及第四大客户实现收入387.74万元，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比重为9.28%，为公司智能化监控工程业务实现收入；第二、第三、第五大客户实现收入517.65万元，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比重为12.39%，为公司向广电运营商销售的有线电视网络设备产品实现的收入，公司业务通过招投标入围后，广电运营商项目的具体实施计划及各阶段的采购量各有不同，导致公司前5位大客户存在一定的变化。公司前5大客户收入占比发生变化属于正常业务波动，对公司未来经营未产生重大影响。

前五名客户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持股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在主要客户中不存在直接或者间接拥有权益情形。

##### (2)公司前5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1	2,218,228.43	14.80%
2	供应商2	1,296,761.09	8.65%
3	供应商3	1,185,327.48	7.91%
4	供应商4	1,015,917.09	6.78%
5	供应商5	729,511.94	4.87%
合计	--	6,445,746.03	43.01%

报告期内，公司前5大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为644.57万元，占公司采购总额的比例为43.01%，前5大供应商采购比重比去年同期增加2.94%，未发生重大变化，前五大供应商中除供应商3外其他均为公司有线电视网络设备业务所需的材料或设备，报告期内采购金额为526.04万元，占公司采购总额的比重为35.10%，供应商3为公司视频监控业务所需的设备、材料采购供应商，报告期内采购金额为118.53万元，占公司采购总额的比重为7.91%。前5大供应商采购金额占公司采购总额比重发生变动的主要原因为：公司结合客户订单需求及控制库存风险减少部分原材料备货，其变动未对公司未来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公司前五名供应商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持股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在主要供应商中不存在直接或者间接拥有权益的情形。

##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 (1)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财政部于2017年颁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本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前述准则，并根据前述准则关于衔接的规定，于2020年1月1日对财务报表进行了相应的调整。

截止2019年末，本公司的智能工程业务的应收款项中，有6,258,886.00元（净额）为按项目执行进度计量的应收权利，但尚待完成剩余的阶段性工作量后一并取得客户或第三方监理单位确认。按准则的规定重分类归入合同资产。

截止2019年末，本公司的预收账款余额1,141,870.94元均为已向客户收取的未履行完毕合同的款项，按准则的规定重分类归入合同负债。

###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